

的项目启动经费，余款在结项后拨付。如研究成果经评审不能达到结项要求，则不再拨付剩余项目经费。

通联方式： 南京市建邺路 168 号 210004

省社科联研究室 519 室 李启旺

电 话： 025—83317379 18112990335

电子邮箱： jssskl@vip.163.com

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14 年 5 月 12 日

